

清代财政史四种

清朝嘉道关税研究

第二版



倪玉平/著



科学出版社

清代财政史四种

清朝嘉道关税研究

第二版



倪玉平/著

科学出版社

内 容 简 介

传统学界对清朝嘉道时期的社会经济评价较低,所依据的史料也较为粗放和零碎。针对有学者提出的嘉道时期关税征收数量下降且前后期原因迥异的“道光萧条”说,本书充分利用藏于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的朱批、录副、上谕等第一手档案史料,对这一时期的关税征收问题,做了全面系统的梳理和研究。本书按地理分布,对这一时期的税关大致区分为边疆边贸关、运河长江关和沿海关三种类型,在分析各个税关详情的基础上,汇总其各自趋势。全书正文分为绪论、边疆边贸各关、运河长江沿线各关、沿海各关、嘉道关税与相关问题,附录部分则提供了所有数据的详细信息。本书首次为学界提供了嘉庆道光时期关税征收的完整序列,为研究这一时期的财政史、商业史提供了扎实可靠的基础。通过研究,本书认为,嘉道时期的关税征收总体平稳,仍然保持在每年 500 万两的征收水平。

本书适合历史学和经济学领域的相关研究人员,对清代历史感兴趣的人士也可阅读使用。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清朝嘉道关税研究 / 倪玉平著. —2版. —北京: 科学出版社, 2017.3

ISBN 978-7-03-052142-2

I. ①清… II. ①倪… III. ①关税-经济史-研究-中国-清代
IV. ①F752.5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053465号

责任编辑: 李春伶 / 责任校对: 李 影
责任印制: 张 伟 / 封面设计: 黄华斌
编辑部电话: 010-64005207
E-mail: lichunling@mail. sciencep.com

科学出版社 出版

北京东黄城根北街 16 号

邮政编码: 100717

<http://www.sciencep.com>

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印刷

科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2010年4月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第一版)

2017年3月第 二 版 开本: 720 × 1000 1/16

2017年3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 24 1/4

字数: 326 000

定价: 98.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我社负责调换)

再版序言



《清朝嘉道关税研究》一书，原由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于2010年出版。

这一研究的缘起，实受惠于吴承明先生。吴承明先生提出“道光萧条”的著名论断，引起了我的高度关注，成为我近十余年来学术研究的重点。《清朝嘉道关税研究》即是对此问题的回应之一。

本书首次为学界提供了嘉道时期关税征收的完整序列。本书通过研究认为，这一时期的关税征收总体平稳，仍然保持在每年500万两的征收水平。应该说，这一结论和传统的学界认识是不一样的。这说明，只要埋头把工作做细，就会有所收获；传统经济史研究中的许多论断，仍有值得进一步探讨的空间；目前经济史研究中的扎实统计分析，不是太多，而是太少了。

本书出版后，陆续得到了学界师长的积极反馈，如岸本美绪教授、林满红教授、何汉威教授、周育民教授、许檀教授等。本书还于2012年获得第十一届励耘优秀文科学术成果奖一等奖。在此向各位师友深表谢意！

在本书出版之后，我又对有清一代的整体关税情况进行梳理。研究的最终成果是2016年11月在Brill出版社出版的专著 *Customs Duties in the Qing Dynasty, ca. 1644—1911*。该书的中文版也在紧张翻译之中，希望能在国内尽快问世。

近些年来，学术出版规范发生了很大的变化。此次修订再版，首先是针对注释做了全新补充，尤其是对每条档案的档案号进行了标注。相信通过这一调整，可以更加方便学者的核对和使用。

需要说明的是，除特殊标记外，本书所引档案都藏于北京的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其中凡以 02 开头的档案号，系指《户科题本·税课类·关税》；以 03 开头的档案号，系指《军机处录副奏折》；以 04 开头的档案号，系指《官中档朱批奏折》。

对于原书中的错误之处，此次修订也尽可能地做了修改。

此次修订本的出版，有赖于科学出版社陈亮先生、李春伶女士等的大力支持和高效率工作，在此深表感谢！

本书肯定还存在很多不足之处，真诚地希望能得到大家的批评和建议。

便玉平

2017 年 1 月



CONTENTS

再版序言 / i

绪论 / 1

- 一、缘起 / 1
- 二、沿革 / 3
- 三、说明 / 10

第一章 边疆边贸各关 / 14

- 一、山海关 / 14
- 二、张家口 / 18
- 三、杀虎口 / 19
- 四、其他 / 22
- 五、小结 / 29

第二章 运河长江沿线各关 / 31

- 一、崇文门 / 31
- 二、左、右翼 / 34
- 三、坐粮厅 / 37

四、淮安关（含宿迁）/ 38

五、浒墅关 / 52

六、扬州关（兼由闸）/ 68

七、芜湖户关、工关 / 74

八、凤阳关 / 78

九、龙江西新关 / 84

十、九江关 / 91

十一、赣关 / 100

十二、北新关、南新关 / 101

十三、荆州关 / 103

十四、临清户关、工关 / 108

十五、其他 / 121

十六、小结 / 125

第三章 沿海各关 / 127

一、天津关 / 127

二、天津海关 / 129

三、江海关及洋关 / 132

四、浙海关及洋关 / 137

五、闽海关及厦福洋关 / 142

六、粤海关 / 151

七、小结 / 160

第四章 嘉道关税与相关问题 / 162

一、关于“道光萧条”说 / 162

二、嘉道关税与财政之关系 / 170

附录 / 182

表 1 山海关嘉庆道光年间征税表 / 182

表 2 张家口嘉庆道光年间征税表 / 189

表 3 杀虎口嘉庆道光年间征税表 / 198

表 4 武元城嘉庆道光年间征税表 / 204

表 5 凤凰城中江嘉庆道光年间征税表 / 207

表 6 奉天牛马税嘉庆道光年间征税表 / 212

表 7 潘桃口嘉庆道光年间征税表 / 214

表 8 崇文门嘉庆道光年间征税表 / 214

表 9 左翼嘉庆道光年间征税表 / 221

表 10 右翼嘉庆道光年间征税表 / 228

表 11 坐粮厅嘉庆道光年间征税表 / 236

表 12 淮安关嘉庆道光年间征税表 / 240

表 13 浒墅关嘉庆道光年间征税表 / 254

表 14 扬州关（兼由闸）嘉庆道光年间征税表 / 261

表 15 芜湖户关、工关嘉庆道光年间征税表 / 266

表 16 凤阳关嘉庆道光年间征税表 / 275

表 17 龙江西新关嘉庆道光年间征税表 / 281

表 18 九江关嘉庆道光年间征税表 / 292

表 19	赣关嘉庆道光年间征税表 / 300
表 20	北新关嘉庆道光年间征税表 / 308
表 21	南新关嘉庆道光年间征税表 / 313
表 22	荆州关嘉庆道光年间征税表 / 317
表 23	夔关嘉庆道光年间征税表 / 320
表 24	渝关嘉庆道光年间征税表 / 326
表 25	临清户关嘉庆道光年间征税表 / 327
表 26	临清工关嘉庆道光年间征税表 / 334
表 27	天津关嘉庆道光年间征税表 / 340
表 28	天津海关嘉庆道光年间征税表 / 348
表 29	江海关嘉庆道光年间征税表 / 352
表 30	浙海关嘉庆道光年间征税表 / 358
表 31	闽海关嘉庆道光年间征税表 / 363
表 32	粤海关嘉庆道光年间征税表 / 369

索引 / 375

参考文献 / 379

绪 论

一、缘起

经济周期是清代经济史研究中一个非常重要的内容,而关税是反映社会经济活动的重要指标。不管是“驼峰”论,还是“翘尾巴”论,都认为嘉道时期的社会经济发展水平(包括关税征收),相较于乾隆时期,处于一个较低的水平。^①有学者还以此为重要根据,来论证“道光萧条”的存在。^②关于“道光萧条”,论者认为:“这次萧条是在清国势已衰,农业生产不景气,财政拮据的情况下发生的。”^③谈到关税征收,他们表示,从嘉庆时期起,清廷的关税收入即在减少,这一时期“有九年白莲教战争,对四川、

① 参见方行《对清代经济的一些看法》(第12—13页)、戴逸《在清代经济宏观趋势与总体评价学术研讨会上的发言》(第14—17页),均见《清史研究》2008年第3期。

② 吴承明先生在数篇文章中都表示,清代前期存在着两次经济萧条,一次是“康熙萧条”,一次则是“道光萧条”,参见吴承明著《中国的现代化:市场与社会(代序)》《传统经济·市场经济·现代化》《16与17世纪的中国市场》和《18与19世纪上叶的中国市场》诸文,均载吴承明著论文集《中国的现代化:市场与社会》,北京:三联书店,2001年。以下引吴承明著作均见此书。持类似观点的还有日本学者岸本美绪,参见岸本美绪:《The Kangxi Depression and Early Qing Local Markets, *Modern China*, 1984, 10(2): 227-256;《康熙年间的谷贱问题》,载刘俊文主编:《日本中青年学者论中国史·宋元明清卷》,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第493—538页。在《18与19世纪上叶的中国市场》一文中,吴承明先生开篇即称:“17世纪下叶,在国家统一、生产恢复中,曾出现商业凋敝、市场萧条局面,物价剧跌,农民窘困。……进入19世纪不久,发生第二次市场萧条,三四十年代达于低谷。其影响面广,较前次为严重。惟五十年代即转入复苏,形成近代市场,交易空前扩大。这两次市场萧条,考其基本原因,概属经济因素,与战乱、灾荒无关,故可视为经济周期。”为论证这次道光萧条,吴先生分别从人口与耕地、价格(田价、粮价、棉价、布价、丝价)和商税(盐课、关税和地方商税)等诸多方面加以论证。

③ 吴承明:《中国的现代化:市场与社会》,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1年,第240页。

湖北、陕西等地经济造成破坏，货运或受影响。但此时国库存银至少减少 3 500 万两，而整个战费支出达 2 亿两，大量购买力投入市场，不会出现萧条。这时关税收入下降，主要是占关税近半数的粮食长途贩运减少了（回程货也相应减少）。一般认为粮产区因人口增加减少粮食输出，以及运河淤塞妨碍运输”。而关于道光时期关税收入之下降，则称“显系受市场不景气影响”。他们还认为王庆云《石渠余纪》中关于 1845 年关税收入 551 万两的数字高得令人“可疑”。^①简言之，“道光萧条”论者认为，自嘉庆时期起，清政府的关税收入即开始下降，但嘉庆时期的政府开支较大，故社会开支大，其关税收入下降的原因主要是国内粮食贸易受阻；而道光时期的原因则不同，主要是受到市场萧条的影响。^②这是一个牵涉到对清代社会经济整体评价，以及中外经济周期波动比较研究的重大理论问题，实有深入研究的必要。本书即欲围绕着此问题展开研究，在搞清楚嘉道关税问题的同时，进而对“道光萧条”做出某种回应。

当然，研究嘉道时期的关税，其意义还并不止于此。众所周知，关税是财政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而财政是国家政权得以生存，国家机器赖以运转的经济基础。国家政权通过税收及其他手段取得社会剩余产品的一部分，用以养军、养官、司法、行政，以及兴作工程、提供社会公共服务等。在实施定额制的清代，关税作为最重要的可扩张性的税种，最能反映清代财政制度及社会经济的变化。

长期以来，学术界研究清前期者，多不涉及嘉道；近代史研究者则又往往从鸦片战争开始。而长达 55 年的嘉道时期，续康乾盛世余响，启近代屈辱先声，是清朝历史上承前启后的重要时期，具有重要的研究价值。目前学术界对嘉道时期的总体评价是“中衰”，认为包括关税在内的财政体

① 吴承明：《中国的现代化：市场与社会》，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1 年，第 274 页。

② 吴承明先生的分析可能存在两个问题：其一，嘉庆、道光时期的关税额是否真的下降了？其二，如果嘉庆朝与道光朝关税下降了，从哪些方面可以看出嘉庆朝的关税下降原因是由于粮食运输，而道光时期的下降是由于市场萧条？

系，相较康雍乾时期都发生了大规模的下滑和疲软，但所依据的资料又往往集中于《大清会典》《汇核嘉庆十七年各直省钱粮出入清单》及王庆云《石渠余纪》等几种文献中的个别年份记载，尚未出现根据档案资料做出的连续性系统统计，此项研究也是这一努力的尝试。

二、沿革

清朝继承历代“关市之征”，在水陆冲要及商品集散地设置税关，对过往货物和船只征税，即为“关税”。关有户关、工关之别，前者隶于户部，税款岁输户部供国用；后者隶于工部，主要征收竹木税和船税，税款专佐工部营缮之需。

从顺治二年（1645年）开始，清廷在明代钞关的基础上，通过合并、划拨、裁革商关，先后重建和新增了京师的崇文门、左翼、右翼，直隶的天津、张家口、龙泉，辽东的奉天，山西的杀虎口，山东的临清关，江南的淮安关、凤阳关、芜湖关、扬州关、西新关、浒墅关，浙江的北新关，江西的九江、赣关，福建的闽安关等19个户部钞关。康熙年间增建直隶的坐粮厅、山海关，辽东的中江，湖北的武昌，四川的打箭炉、夔关，广东的太平关、粤海关，江苏的江海关，浙江的浙海关，福建的闽海关等11处；雍正年间增加了广西的梧州、浔州2处；乾隆年间分别增建了山西的归化城、多伦诺尔2处，以上皆为户部关，共计34处。^①

不过，发展至嘉庆时期，情况又有了变化。据嘉庆《大清会典》卷十六《户部·贵州清吏司》记载，至嘉庆年间，户部贵州清吏司所辖榷关为崇文门、左翼、右翼、坐粮厅、天津关、张家口、山海关、杀虎口、归化城、临清关、江海关、浒墅关、淮安关（兼庙湾）、扬州关（兼由闸）、西新关、凤阳关、芜湖关、九江关、赣关、闽海关、浙海关、北新关、粤

^① 郭蕴静：《清代商业史》，沈阳：辽宁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53—54页。

海关和太平关，共计 24 处。选择贵州清吏司作为主管，是因为贵州司的事务较简，容易管理。但一般人容易忽略的是，除了贵州清吏司，户部还有其他的几个清吏司，也管理着户部的关：福建清吏司所属的天津海税，山东清吏司所属的奉天牛马税、凤凰城中江，湖北清吏司所属武昌游湖关，四川清吏司所属夔关、打箭炉，广东清吏司所属梧、浔二厂，共计户部关有 32 处。

不仅管理部门有差别，这两类关的税银管理及使用也存在着差异。贵州清吏司下各关的税款，“除以火耗及存留陋规银作为经费之外，其正项税银逐款分析，或留地方以充兵饷，或解送京师之户部及内务府”，也就是说，实际上正项税款的用途分两部分，一部分存留地方作为兵饷发放，一部分上交国库或内务府。山东司所属的奉天凤凰城中江等税款“报解盛京户部”，其他如湖广司、四川司、广西司所属“诸关税银全部解送藩库，作为官吏养廉及兵饷之用，奏销附入地丁钱粮奏销册”，说明这部分税款主要用于处理地方事务。^①可见，从税银的使用来看，这几个关可以算做“地方关”。

户部关之外，还有工部关。户关来源于明代的钞关，而工关则源于明代的工部抽分。据《大清会典事例》可知，当时工关为山东临清、江苏龙江、安徽芜湖关、浙江南新关、湖北荆关、湖南辰关、四川渝关等，“钦定工关赢余银两数目，辰关三千八百两，武元城一千二百六十九两，临清关三千八百两，宿迁关七千八百两，芜湖关四万七千两，龙江关五万五千两，荆关一万三千两，通水道三千九百两。渝关、由闸关、南新关、潘桃口、古北口、杀虎口六处木税，正额之外，向无赢余”^②。据此可知工部关共有 14 处。在此之外，还有盛京木税、吉林木税、伊犁木税，分管若干处小税口，均征木植。以上合计户工两关，共为 49 处。^③需要指出的是，因为由闸关

① 何本方：《清代户部诸关初探》，《南开学报》1984 年第 3 期，第 36—44 页。

②（清）李鸿章等纂：光緒《大清会典事例》卷 942《工部八十一》，上海：商务印书馆，光緒三十四年石印本，第 798 页。

③ 此外还有诸如山东东海关、陕西潼关等零星征收之处，如东海关尽收尽解；又如迁安、抚宁、临榆、昌黎、乐亭 5 县共额征银 1 700 两，每年汇交通水道；天津县、宁河县、文安县、通州、武清及京城共六处小口木税银 1 200 两。因纷繁复杂，数额又极少，并未受到清廷重视，不在此一一列入。

例与扬州关合计，宿迁关例与淮安关合计，杀虎口木税归入户关内一并奏报，所以可以将嘉道时期的户工关认为是46处。

第一次鸦片战争后，清廷被迫打开广州、上海、厦门、福州和宁波五口通商，征收洋税，其中广州洋税例入粤海关内奏销，福州又例入厦门合并奏销，所以在道光晚期，应有49处税关征税。

“各关征税，国初定有正额，后货盛商多，遂有盈余”^①。顺治二年（1645年），“令各关津税银，俱照前朝万历年间会计录原额征解”。^②此后各个关的正税银数曾经历过调整，但变化的幅度不大，总数在190万余两（相关数据见下表）。除正税银外，有些关还有铜斤水脚费用，即各关关差采办铜斤所需的水脚银（差旅费）。康熙四十五年（1706年）关差停止办铜以后，此项水脚仍旧存留下来，作为正额的一部分。据《大清会典》记载，有铜斤水脚的关为崇文门7692两有奇（遇闰为8536两有奇），天津关、临清关（户关）、扬州关、西新关各为7692两有奇，江海关2500两，浒墅关22442两有奇，淮安关15384两有奇，凤阳关10320两有奇，芜湖关18423两有奇，九江关18392两有奇，赣关5346两有奇，闽海关7000两，浙海关3750两有奇，北新关15384两有奇，太平关5846两有奇，以上合计163247两有奇。又粤海关的铜斤水脚则包括在正税银内。^③因为铜斤水脚的征收已经视为正额，所以在后文的分析中，笔者将其作为正额的一部分，一并计算，不再分开。

盈余银是各关征收税款超过正额的部分，仍属于中央政府的关税收入。由于正额之外是巨大的盈余，数量难以估计清楚，乾隆朝以后历次厘定关税税额，都是就盈余银两而言。清廷对盈余银的认定，经过了一个从肯定到否定又到肯定的变化过程。各关盈余初本无定额，乾隆初年定制以雍正

①（清）姚元之：《竹叶亭杂记》卷2，北京：中华书局，1997年，第118页。

②（清）伊龄阿等：《续纂淮安关志》卷6《令甲》见杜琳等修：《淮安关志》，台北：成文出版社，1970年，第77页。

③（清）昆冈等撰：光绪《大清会典》卷23《户部》，影印本，北京：中华书局，1990年，第203页。

十三年（1735年）之盈余数为定额，其后，随着商口流通规模的扩大，各关盈余银两远远超过雍正十三年数额。乾隆中叶，清朝更定各关监督考成方法，将本届征收税银与前三届中的最高数额相比较，如有不敷责成经征人员赔补。三年比较之法，并不是一种合理的制度选择，其中不顾实际情况的一刀切问责制度，尤为时人所诟病。至乾隆末年，由于全国经济布局 and 流通布局的变化，各关税收增减变化很大，沿江、沿海各关税额多有较大增长，而运河沿线的部分税关则出现连年征不足额的现象，导致三年比较之法的弊端更为彰显。因而，到了嘉庆四年（1799年），清廷被迫对相关政策做出调整，即对各关定额进行调整，按照实际征收的多寡，重新确定各关盈余银的定额，从而成为清代关税征收史上的重要事件。

在确定盈余之前，户部将头三年之盈余数量上奏，以便作为新规定的参考。^①嘉庆四年三月十八日内阁奉上谕：“向来各关征税，于正额之外将赢余一项，比较上三届征收最多年分，如有不敷，即著征收之员赔补，以致司榷各员借端苛敛，而赔缴之项仍未能如数完交，徒属有名无实，因思各关情形不同，所有赢余数目自应酌中定制，以归核实而示体恤，已于户部所奏各关赢余银数清单，内经朕查照往年加多之数，分别核减，自此次定额之后，倘各关每年盈余于新定之数，再有短少者，即行著落赔补，如于定数或有多余，亦即尽收尽解，其三年比较之例，著永行停止。至工部船料竹木等税，除渝关赢余向无定额，及由闸等关，并无赢余外，其余亦经分别减定嗣后即一律办理，毋庸再行比较，单并发。”^②

当时确定的数据如下：坐粮厅 6 000 两，天津关 20 000 两，临清户关 11 000 两，江海关 42 000 两，浒墅关 235 000 两，淮安关 111 000 两，海关

①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军机处录副奏折·嘉庆朝·财政类·关税项》，户部折，清单，档案号：03-1767-077。（以下同类文献均省略收藏单位。）关于停止上三年比较之例，有人分析道：“司榷者竞苛取以求胜，于是，赢余一项更有比较上三届最多年分之例。见好者固日渐加增，缺数者亦时多赔累。上洞悉其弊，嘉庆己未三月分别减核，著为定额。”见（清）姚元之：《竹叶亭杂记》卷2，北京：中华书局，1997年，第46页。

② 《嘉庆道光两朝上谕档》（第4册），嘉庆四年三月十八日，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0年，第105页。

庙湾口 2 200 两，扬州关（兼由闸）68 000 两，西新关 29 000 两，凤阳关 15 000 两，芜湖户关 73 000 两，九江关 347 800 两，赣关 38 000 两，闽海关 113 000 两，浙海关 39 000 两，北新关 65 000 两，武昌关 12 000 两，夔关 110 000 两，粤海关 855 500 两，太平关 75 500 两，梧州厂 7 500 两，浔州厂 5 200 两，归化城 1 600 两，山海关 49 487 两，杀虎口 15 414 两，张家口 40 561 两，打箭炉尽收尽解。以上所定的总数为 2 387 762 两。

随着时间的变化，至嘉庆九年（1804 年），清廷又对个别户部关的盈余数额进行调整。当时户部的考虑是：“臣等将各关节年征收盈余数目通行核算，如粤海、天津、北新、赣关等处，与钦定数目增多几至一倍，较之嘉庆三年（1798 年）所收数目俱有盈无绌。数年以来，既已次第增多，嗣后自不虞其再有短缺。至江海、太平、武昌、归化城等处，与钦定数目增多一千余两至一万余两不等，较之嘉庆三年银数尚属不甚悬殊。坐粮厅、芜湖、梧州、浔州、打箭炉并淮安兼管之海关庙湾口，与钦定数目增多不过数两至二千余两，而较之嘉庆三年所征数目俱有短绌。闽海关嘉庆四、五、六、七、八等年所收盈余较之钦定数目多自九千四百二十余两至四万一千余两不等。……惟浙海、扬州、凤阳、西新、九江、浒墅、淮安、夔关，迩年间有收不足数之时，临清关竟至三年全数亏短，虽偶因地方偏灾，货物到关稀少，究由该监督等经理不善所致。……浙海等八关可否仍照嘉庆三年盈余数目征收，如有短少，责令赔补。”^①据此嘉庆帝发布上谕，借“酌减”之名，上调了几个关的盈余数量，即浙海关调整为 44 000 两，扬州关为 71 000 两，凤阳关为 17 000 两，西新关为 33 000 两，九江关为 367 000 两，浒墅关为 250 000 两，淮安关为 131 000 两，其余各关的盈余数据保持不变。这样一来，盈余总数增加为 2 455 962 两。^②

①《军机处录副奏折·嘉庆朝·财政类·关税项》，嘉庆九年六月十一日，户部尚书禄康等折，档案号：03-1767-064。

②（清）李鸿章等纂：（光绪）《大清会典事例》卷 238《户部八七·关税》，上海：商务印书馆，光绪三十四年石印本，第 801—802 页。

至道光十一年（1831 年）八月，考虑到淮安关与浒墅关时常征不足额，清廷又将其盈余分别削减 21 000 两和 20 000 两，实各存盈余 11 万两、23 万两（详见表 1）。上谕还称：“自此次裁减之后，不特将嘉庆九年（1804 年）加增之数全行减去，并较嘉庆四年（1799 年）原定之数格外减少。”^①至此，清代的盈余数基本固定下来。至于道光晚期，随着五口通商，出现了江海洋关、浙海洋关、厦门洋关和福州洋关，但其关税额系新增项目，并无具体规定。

表 1 道光朝各关税收额度一览表（单位：两）

关名	正额	盈余	应征总数	说明
崇文门	102 175	212 789	314 964	系无闰年情况
左翼	10 008	18 000	28 008	
右翼	10 005.12	7 321.4	17 326.52	
坐粮厅	6 339.26	6 000	12 339.26	
淮安关（含宿迁）	254 363.602	110 000	364 363.602	变化见前文
浒墅关	191 151.388	230 000	421 151.388	变化见前文
扬州关	92 791.3	71 000	163 791.3	
芜湖户关	156 919.08	73 000	229 919.08	
西新关	41 376.325	33 000	74 376.325	
凤阳关	90 159.6	17 000	107 159.6	
江海关	23 980.33	42 000	65 980.33	
天津关	48 156.313	20 000	68 156.313	
临清户关	37 376.313	11 000	48 376.313	
九江关	172 281.306	367 000	539 281.306	
赣关	46 470	38 000	84 470	
北新关	123 053.65	65 000	188 053.65	
浙海关	35 908.23	44 000	79 908.23	
闽海关	73 549.547	113 000	186 549.547	
太平关	52 675	75 500	128 175	
粤海关	43 564	855 500	899 064	
山海关	61 642.379	49 487	111 129.379	
张家口	20 004	40 561	60 565	

^①《嘉庆道光两朝上谕档》（第 36 册），道光十一年八月十三日，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0 年，第 351 页。